

证券代码：831724

证券简称：信而泰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
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电子通讯投票方式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2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724	信而泰	2025 年 12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修订<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免去张亚监事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任命汪敏监事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
4.1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
4.2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4.3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√
4.4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	√
4.5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√
4.6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√
4.7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√
4.8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√
4.9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√
4.10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√
4.11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	√
4.12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	√
4.13	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	√

一、《关于修订<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二、《关于免去张亚监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三、《关于任命汪敏监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四、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修订公司的部分管理制度，该部分管理制度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修订

的制度有：

- 1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；
- 2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；
- 3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；
- 4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；
- 5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；
- 6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；
- 7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；
- 8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；
- 9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；
- 10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；
- 11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；
- 12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；
- 13、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2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3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；
- 4、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1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创业路 6 号 2 层 2010 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黄贺 联系电话：010-8270118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8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